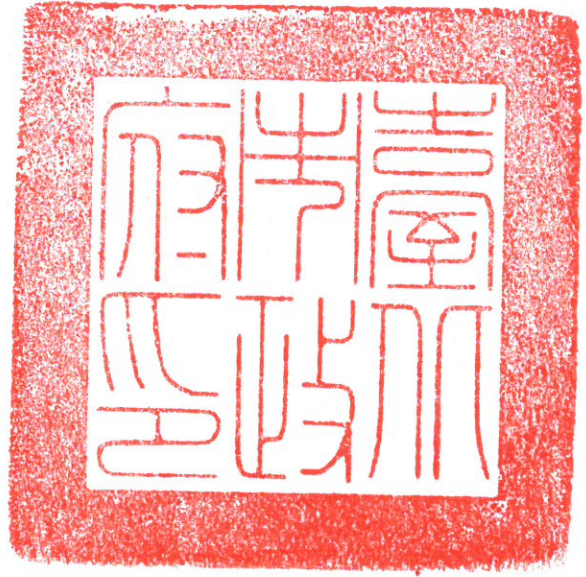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法綜字第10633877500號



修正「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」
第二條條文。

附「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」
第二條條文。

市長柯文哲

法務局局長袁秀慧決行